

王續齊諧記 良著

文史哲學集成

梁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漢宣帝以皂蓋車一乘賜大將軍霍光悉以金
鉸具至夜車轄上金鳳凰輒亡去莫知所之至
曉乃還如此非一守車人亦嘗見後南郡黃君
仲北山羅鳥得鳳凰入手即化成紫金毛羽冠
翅宛然具足可長尺餘守車人列上云今月十
二日夜車轄上鳳凰俱飛去曉則俱還今則不
續齊諧記 研究 以列上後數日君

仲言關上言鳳凰言云研月究二夜北山羅鳥所

續齊諧記

得帝聞而疑之置承露盤上俄而飛去帝使尋
之直入光家止車轎上乃知信然帝取其車每
遊行即乘御之至帝崩鳳凰飛去莫知所在蘇

詩云翩翩鳳
翰逢此網羅

京兆田真兄弟三人共議分財生貲皆平均惟
堂前一株朱棠荆樹共議欲破三片明日就截之
其狀如火然真往見之大驚謂諸弟
曰聞將分斫所以顛顛是人不如木
也勝不復解樹樹應聲榮茂兄弟相
感人為孝門真仕至太中大夫陸機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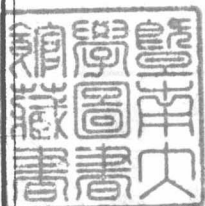
01462700

陽山顧氏文房

王國良著

續齊諧記研究

文史哲學集成



文史哲出版社印行

177

文史哲學集成

續齊諧記研究

著者：王國良

出版者：文史哲出版社

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版臺業字〇七五五號

發行所：文史哲出版社

印刷者：文史哲出版社

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十二巷四號

郵撥〇五二八八二彭正雄帳戶

電話：三五一一〇二八

實價新台幣二二〇元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十二月初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續齊諧記研究

目次

上篇 綜論	一
壹、前言	一
貳、作者考	一
參、卷本考	二
肆、佚文考	四
伍、內容考	五
陸、影響考	一六
下篇 校釋	一三

(一)金鳳凰	二二三	(八)陽羨書生	三六	(五)梅溪石磨	四八
(二)紫荆樹	二二四	(九)九日登高	三九	(六)徐秋夫	四九
(三)華陰黃雀	二二六	(十)上巳曲水	四〇	(七)青溪廟神	五〇
(四)洛水白獺	二二九	(十一)七夕牛女	四二	(八)天台遇仙	五三
(五)燕墓斑狸	三一	(十二)眼明袋	四四	(九)王敬伯	五五
(六)通天犀羸	三四	(十三)五綵絲粽	四四	(十)五色石	六三
(七)芒籠歌	五三	(十四)白膏粥	四七	(十一)伍子胥	六三
				(十二)萬文娘	六四
附錄：簡論王敬伯故事之流傳					六五
參考引用書目					七五

上編 綜論

壹、前言

魏晉南北朝志怪之風頗盛，文人學士多有染指者。梁吳均所撰續齊諧記，雖篇幅不多，而甚見精彩，後世每引爲典據，津津樂道。惜其流傳既久，漸失本真，散逸零落，在所難免。今謹就聞見所及，稍事董理。本編即針對作者、卷本、佚文、內容及對後世文學之影響諸項，略作探討，冀收通盤了解之效。

貳、作者考

隋書經籍志史部雜傳類云：「續齊諧記一卷，吳均撰。」後代史志及公私藏書目錄，亦均題吳均撰^①，可知歷來並無異說。惟梁書卷四九、南史卷七二吳均傳，所列吳氏著作，未載此書，恐是史家有所遺漏，或以爲係小說家言而削落之，殆非事實。^②

均字叔庠，梁吳興郡故鄣（今浙江長興）人。宋明帝泰始五年（西元四六九年）出生。

家世寒賤，好學，有俊才。沈約嘗見其文，頗相稱賞。梁武帝天監初，柳惲引爲吳興主簿，六年，兼建安王偉記室，掌文翰。九年，建安王遷江州，均補國侍郎，兼府城局。十二年，還朝，除奉朝請，以撰齊春秋不實，免職。尋有敕召見，使撰通史，起三皇，迄齊代。均草本紀，世家已畢，唯列傳未就。普通元年（西元五二〇年）卒，享壽五十有二。

均詩體清拔，有古氣，好事者效之，謂爲吳均體。所著有齊春秋、廟記、十二州記、錢唐先賢傳、續文釋等，注范曄後漢書，並有文集二十卷，見梁書、南史本傳及隋書經籍志著錄。

叁、卷本考

隋書經籍志、舊唐書經籍志、新唐書藝文志、通志藝文略、直齋書錄解題、文獻通考經籍考、宋史藝文志，俱著錄續齊諧記一卷；日本國見在書目錄、崇文總目，則云三卷。兩者係卷本分合之異，或內容有所出入，以文獻不足，無從知悉。惟明代以下，傳世諸刻，皆非完足之本，以古注、類書所引遺文印證，似無疑義。

續齊諧記今通行版本，計有：

(一)顧氏文房小說本，明嘉靖間顧元慶輯刻。卷末載吳郡陸友元至元甲子跋記一則。③

(一)古今逸史本 明萬曆間吳瑄輯刻。亦載陸友跋記。

(二)虞初志本 明無名氏輯、湯顯祖續並評，鍾人傑刊印。每則有篇題，書末有無名氏後

記一則。④

(四)廣漢魏叢書本 明末何允中輯刻。又有清嘉慶刊本。

(五)重編說郛本 明陶珽輯，清順治間宛委山堂重印。

(六)合刻三志本 明冰華居士輯。據重編說郛板片重印。

(七)五朝小說本 明無名氏輯。據重編說郛板片重印。民國上海掃葉山房石印，改名五朝

小說大觀。

(八)秘書廿一種本 清康熙間汪士漢輯。據古今逸史板片重印。又有嘉慶重刊本。(以上

五種，並載陸友跋記)

(九)四庫全書本 清乾隆間紀昀等編。據古今逸史本臚錄。

(十)增訂漢魏叢書本 清乾隆間王謨輯刻。又有清光緒紅杏山房刊本、三餘堂刊本、宣統

上海大通書局石印本。

以上諸本，俱收錄十七則。此外，宋曾慥類說卷六管節錄十四則；朱勝非編紺珠集，卷十節錄八則。兩書所收「天台仙女」事，乃今通行本所無。又元陶宗儀輯說郛，卷六五選錄

四則，並題有篇名；各則俱見通行本。

肆、佚文考

清乾隆年間，紀昀等人纂修四庫全書，首先提出今本續齊諧記缺「劉阮天台」事，既取宋徐子光註李翰蒙求引文爲證，並斷定可能「原書久佚，後人於太平廣記諸書內鈔合成編，故偶有遺漏」^⑤。

通行本有遺漏，固是事實。唯此書南宋尤袤遂初堂書目、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既已著錄；曾慥、朱勝非二人，大量摘引，且所抄錄前後次序，與今本大同小異。足見本書在宋室南渡後，頗見通行。元陸友殆據宋本翻刻，底本偶有缺脫^⑥。明顧元慶取陸氏本重新付梓，吳瑄古今逸史以下諸本，復從顧氏本翻印。各家所刻，文字固然難免小有出入，內容卻是宋元以來舊貌。至於今本是否由南宋人根據太平廣記、太平御覽及其他類書鈔合而成，恐怕無法遽然推定。^⑦

今參稽各種說部及唐、宋類書等，確定爲叔庠舊文，通行本失收者，計有：「天台遇仙」、「王敬伯」（「敬」或作「恭」，或作「彥」）、「五色石」、「伍子胥」、「萬文娘」五事。原文詳見下篇「校釋」部分。

伍、內容考

一、內容考辨

六朝小說有足本傳世者，數量不多。今日所見，或由宋人搜羅編定，或由明清學者採輯遺佚而成^⑧。續齊諧記一書，內容不夠完足，清乾隆四庫館臣已疑係後人鈔合而成。再者，古人引書，不盡精確。剪裁刪節，固是常見，甚且有憑靠記憶，遂誤記撰人書名之現象發生。今檢視古注及唐、宋類書所引續齊諧記文字，所題出處，頗多齟齬。茲為廓清疑慮，兼探本源，先據有關資料，列成對照表，再作考證。

〔今本續齊諧記出處對照表〕

篇名	古注類書引續齊諧記	古注類書引其他舊籍
(一)金鳳凰	北堂書鈔141、太平廣記(下簡稱「廣記」)400、類說6	未注出處(劉賓客嘉話錄)
(二)紫荊樹	初學記18、文選注28、太平御覽(以下簡稱「御覽」)421、489、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72、類說6	前漢書(瑠玉集12) 吳筠齊諧記(草堂詩箋9、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別集53)

<p>(八)陽羨書生</p>	<p>(七)芒籠歌</p>	<p>(六)通天犀羸</p>	<p>(五)燕臺斑狸</p>	<p>(四)洛水白獺</p>	<p>(三)華陰黃雀</p>
<p>紺珠集 10 西陽雜俎續集 4、 廣記 284、 類說 6、</p>	<p>廣記 368、 說郛 65</p>	<p>北戶錄 1、 御覽 688、 廣記 403</p>	<p>類說 6 太平廣記詳節 39</p>	<p>歷代名畫記 4、 御覽 750、 廣記 466</p>	<p>藝文類聚 92、 後漢書注 54、 御覽 403、 479、922、 事類賦 10、 三洞群仙錄 8、 類說 6、 紺珠集 10、 蒙求集註上、 分門古今類事 15、 群書類編故事 17 群書通要丙集 9</p>
		<p>未注出處(劉賓客嘉話錄)</p>	<p>搜神記(御覽 909) 晉抄(瑠玉集 12) 集異記(廣記 442)</p>	<p>魏氏春秋(御覽 750) 齊諧記(廣記 210、 物類相感志 5、 類說 5)</p>	<p>搜神記(鳴沙石室古 籍叢殘唐人類書 1)</p>

<p>(九)九日登高</p>	<p>藝文類聚 4、89、初學記 4、荆楚歲時記注、白氏六帖 1、歲華紀麗 3、御覽 32、991、事類賦 5、太平寰宇記 101、重修政和證類本草 13、歲時廣記 34、類說 6、紺珠集 10、事物紀原 8、群書通要乙 6^甲</p>	<p>未注出處（事文類聚前集 11）</p>
<p>(十)上巳曲水</p>	<p>玉燭寶典 3、藝文類聚 4、初學記 4、文選注 46、白氏六帖 1、荆楚歲時記注、歲華紀麗 1、御覽 30、廣記 197、事類賦 4、歲時廣記 18、類說 6、錦繡萬花谷 4、說郛 65</p>	<p>齊諧記（文選注 20）</p>
<p>(十一)七夕牛女</p>	<p>玉燭寶典 7、藝文類聚 4、初學記 4、類說 6、紺珠集 10、草堂詩箋 9、34、事物紀原 8、古今合璧事</p>	<p>齊諧記（文選注 30、草堂詩箋 14） 吳均齊諧記（白氏六帖 1） 吳均齊諧記（歲華紀麗 1、御覽 31、</p>

	<p>類備要前集 1、17、事文類聚前集 10、群書類編故事 2</p>	<p>歲時廣記 26、草堂詩箋 29)</p>
<p>(古)眼明袋</p>	<p>玉燭寶典 8、荆楚歲時記注、歲華紀麗 3、御覽 24、事類賦 5、重修政和證類本草 5、歲時廣記 3、類說 6、紺珠集 10、錦繡萬花谷 4、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 4、記纂淵海 2</p>	<p>齊諧志(三洞群仙錄 6、記纂淵海 2) 華山記(太平寰宇記 29) 未注出處(物類相感志 15)</p>
<p>(古)綵絲粽</p>	<p>玉燭寶典 5、藝文類聚 4、初學記 4、史記正義 84、白氏六帖 1、歲華紀麗 2、御覽 31、851、廣記 291、事類賦 4、歲時廣記 21、類說 6、紺珠集 10、事物紀原 8、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 9、群書類編故事 2</p>	<p>齊諧記(事物紀原 8)</p>
<p>(古)白膏粥</p>	<p>玉燭寶典 1、初學記 4、荆楚歲時</p>	<p>齊諧記(初學記 26、荆楚歲時記注、</p>

	記注、歲華紀麗 1、御覽 859、廣記 293、歲時廣記 11、類說 6、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 52、事文類聚前集 36	白氏六帖 1、御覽 30、825
(五)梅溪石磨	廣記 498、類說 6、紺珠集 65	隋圖經(太平寰宇記 94) 宋書(御覽 722) 談藪(廣記 218)
(六)徐秋夫	御覽 760、樂府詩集 47、類說 6、演繁露 3	八朝窮怪錄(廣記 295)
(六)天台遇仙	蒙求中、蒙求集註下、御覽 862、重修政和證類本草 24、類說 6、紺珠集 10、輿地紀勝 12、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 60、後集 45、別集 11	神仙傳(三洞群仙錄 12) 搜神記(明鈔本廣記 61、箋注王荆公詩 5、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前集 42) 幽明錄(藝文類聚 7、法苑珠林 41、六帖 5、御覽 41、967、事類賦 26) 齊諧記(群書類編故事 10)
(六)王敬伯	瑠玉集 12、御覽 579、757、761、事類賦 11、樂府詩集 60、記纂淵海 78、	晉書(御覽 577) 世說(事類賦 11)

<p>(甲)五色石</p>	<p>姬侍類偶下、分類補注李太白詩13、永樂大典7328</p>	<p>山河別記（廣記318） 續齊記（敦煌本類林殘卷）</p>
<p>(乙)伍子胥</p>	<p>御覽703、永樂大典2256</p>	<p>幽明錄（北堂書鈔137、初學記5、御覽52、事類賦7） 述異記（北堂書鈔77）</p>
<p>(丙)萬文娘</p>	<p>五百家音註韓昌黎先生文集2 輟耕錄14</p>	<p>錄異傳（事類賦6） 錄異記（天中記9）</p>

（上列對照資料，通行本十七則之標題，依明無名氏輯虞初志本，佚文五則，由筆者自擬。）

根據前面對照表，再略作考論如下：

（一）「金鳳凰」。諸書引本則，無異詞；韋絢撰劉賓客嘉話錄全引，但稱「傳記所傳」。

本文未有「嵇康詩云：『翩翩鳳轄，逢此網羅。』」一段。其四言兩句，今不見於嵇中散集。太平廣記卷四〇〇引作「嵇康遊仙詩」云。

（二）「紫荆樹」。草堂詩箋卷九，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別集卷五三引，並題出「吳筠齊諧記」，顯然是吳均續齊諧記之訛。無名氏瑠玉集卷十二載此事，謂出「前漢書」。今查班固漢書、荀悅前漢紀，並未記田真兄弟分家之事，恐係誤題，或者是漢魏六朝學者所撰漢書注文。

(三)「華陰黃雀」。本則見羅振玉編鳴沙石室古籍叢殘唐人類書殘卷第一種之兄弟部內，注出「搜神記」，亦見通行本搜神記卷二十。六朝文士纂集小說雜傳，每好轉錄他書文字，此卽例證之一。

(四)「洛水白獺」。本則最早見於唐張彥遠歷代名畫記卷四引用，注出「續齊諧記」。北宋太宗太平興國年間，李昉等編太平御覽、太平廣記，並引此事。廣記兩載之，卷二一〇題出「齊諧記」，卷四六六題出「續齊諧記」。莫衷一是，令人困惑。又御覽卷七五〇引晉孫盛魏氏春秋云：「徐邈善畫，作走水獺，標於水濱，群獺集焉。」然則徐景山獵獺事，最遲在東晉初年卽已見諸載籍。

(五)「燕墓斑狸」。瑠玉集卷十二引此事，文字大同小異，注出「晉抄」。按：晉抄，亦名晉書鈔。梁張緬（西元四九〇年—五三一年），性愛墳籍，聚書至萬餘卷。曾抄衆家晉書異同爲晉抄三十卷。事載梁書卷三四、南史卷五六本傳。又太平御覽卷九〇九引本事，內容稍簡略，云出「搜神記」。然則東晉初干寶已載之，當卽吳氏所取材者。至若通行本太平廣記卷四四二引，題云「出集異記」。今據韓國人成任（西元一四二一—一四八四）編太平廣記詳節卷三九所錄，原注：「出續齊（諧）記」^⑨，故知今本係由後人傳抄翻刻而致誤也。

(六)「通天犀羸」。太平御覽、廣記引本文，並無異詞；劉賓客嘉話錄採之，未注出處。